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33437835  
聯絡人：何依娜  
電 話：(02)77367808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090003402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內政部函、實施計畫各1份 (0003402BA0C\_ATTCH1.pdf、0003402BA0C\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辦理之「109年全國孝行獎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惠請轉知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，鼓勵踴躍推薦孝行獎候選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9年1月7日台內民字第108022597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內政部函文及旨揭實施計畫各1份，惠請轉知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踴躍推薦孝行獎候選人，如獲選孝行獎得獎之推薦人，將由內政部邀請參加孝行獎表揚典禮及參訪活動。
- 三、如需實施計畫電子檔，請至內政部民政司網站/「便民服務」/「下載專區」/「禮制行政」下載；相關事宜請洽詢內政部民政司陳彩虹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2356-5080；電子信箱：moil858@moi.gov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內政部

